

一 報名及繳件方式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5/8/31(日)止。
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件)

2. 報名流程：共 3 步驟，如右圖表所示。

①登記報名→②寄出稿件→③完成報名

3. 稿件退還原則：

(1)若無附郵資，則不予退還稿件。

(2)隨件附 80 元郵資，作品如未得獎，主辦單位將於 12 月下旬統一寄回。

(3)得獎原稿概不退還，敬請自行備份。

① 登記 報名	登記報名方式：線上、線下報名形式擇一即可。 (1) 方式一：【線上】 於本賽事官網報名並列印「報名標籤」 (2) 方式二：【線下】 填寫「紙本報名表」(如下方附件)		
② 寄出 稿件	稿件 內容	(必要) ①報名表(或報名標籤)②圖文稿件③創作理念 (非必要)①回郵郵資 80 元(詳見稿件退還原則)	
	寄送 方式	「掛號」或「親送」	
	收件 地址	105017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(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-專案小組收)	
③ 完成 報名	於期限內寄出完整稿件，即算完成報名。若為線上報名者，顯示【尚未繳件】屬正常現象，須待工作人員處理審件，預計於 2025/9/6 前審件完畢，敬請耐心等待。		

一 評審辦法

1. 評審名單：由本會聘請藝術與人文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。

2. 公平公正原則：所有參賽作品之作者姓名等基本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均予彌封，再請評審委員審查。

3. 評審標準：以 (1) 故事創作性、(2) 藝術表現、(3) 扣合主題、(4) 本會核心理念 為評審原則。

4. 評審流程：分為以下兩階段。

(1) 初審：評審各自評選 8~10 件，

合計約 30~50 件作品入選。

(2) 複審：評審共同決選前 10 名最終得獎作品。

一 得獎作品發表

1. 得獎結果：將於 10 月下旬公布於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官網最新消息區，並以 E-mail 通知獲獎者。

2. 頒獎典禮：將於 2025/12/7(日)頒獎，地點待定(台北市)，得獎者須以指定形式發表故事。

(1)金獎、銀獎：以「戲劇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備音樂道具。

(2)佳作、優選：以「簡報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製簡報、著正式服裝。

※徵件辦法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最新公佈為依據，洽詢專線 (02)2719-0408 分機 229 / E-mail: act@nncf.org

第 28 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表

收件編號：028 -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作者姓名	性別 ☐ 男 ☐ 女	就讀學校	(請註明縣市/學校全名) 縣/市
作品名稱	(勿直接使用「和好」二字)	就讀年級	(以開學 9 月過後年級填寫)
聯絡地址	(請填寫郵遞區號)	聯絡電話	(家用) (手機)
E - m a i l		參與次數	第_____次
何處得知活動訊息	☐ FB ☐ 官網 ☐ 親友推薦 ☐ 學校 ☐ 其他_____	未獲獎者 是否需退件	☐ 是 ☐ 否※需隨附回郵資費 80 元 (郵資形式： ☐ 郵票 ☐ 現金)
著作權與出版權讓渡說明 ※敬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詳閱以下條文，並簽名以示同意： 1.作品若經錄取，其原稿、出版權及著作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將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 2.榮獲金、銀獎者，將由主辦單位出版成書；佳作、入圍之得獎作品，如欲自行出版，務必來電告知主辦單位，並於出版著作註明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第 28 屆佳作 / 入圍作品」。 3.為配合頒獎和推廣活動，獲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於實體 / 線上公開分享及發表展出。			
參賽作者	_____ (親筆簽/章)	法定代理人 / 監護人	(關係) ☐ 父親 ☐ 母親 ☐ 其他_____ _____ (親筆簽/章)

▲歡迎使用網路線上報名，若於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報名系統完成報名，則可免填此表。